丰都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3年度绩效自评工作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内容。

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专家评审及误餐费是根据丰都财政发〔2017〕42号文件规定，严格按照规定执行专家评审及食宿费用支出，规范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费用管理，确保政府采购项目正常运行，最大限度节约财政资金。

（二）项目资金情况。（项目资金到位、资金执行和管理等情况）

2023年1月开始立项并实施，项目预算13万元，县交易中心严格财政局要求按时支付。因去年资金紧张，所有项目只垫付70%，截止到2022年12月，本项目财政已拨付了9.1万元。

经费下达时间从2023年4月开始，到2023年12月底财政拨付9.1万元，9.1万元已经全部支付完毕。

（三）绩效目标。（设定预期目标情况）

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专家评审及误餐费包括参与评标项目数量、聘请专家数量、保障采购项目评审公正、项目后期延续性、受益对象满意度和项目所需成本等预期目标设定。

（四）部门（单位）职能职责。

1.工作组成员

组 长：熊夐

副组长：李长鸿

成 员：曾燕、鲁竹卿

办公室设在交易二科，负责项目的具体工作。

2.工作职责

（1）组长职责：审批绩效自评方案，监督、检查、核实绩效自评结果；

（2）副组长职责：审核修改拟定的绩效自评方案，并提交考评工作组会议讨论通过；监督、部署、确认绩效自评过程及反馈意见的处理。

（3）小组成员职责：起草和修改绩效考评方案报自评领导工作组会议讨论通过，实施执行绩效自评方案；牵头组织并实施年度绩效自评，根据组长、副组长指示，对考评结果进行复核，完成绩效自核工作组安排的其他工作。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专家评审及误餐费包括参与评标项目数量、聘请专家数量、保障采购项目评审公正、项目后期延续性、受益对象满意度和项目所需成本等预期目标设定。全年严格按照目标设定值开展工作，确保所有政府采购项目顺利运行，最大限度地节约了财政资金。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年初设定该项目的绩效目标。参与评标项目数量50个，聘请专家数量250人次、保障采购项目评审公正、受益对象满意度为100%。全年严格按照目标设定值开展工作，确保所有政府采购项目顺利运行，最大限度地节约了财政资金。

**（三）评价结果**

本项目自评得分100分，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三、存在问题

（一）项目管理方面的问题

无

（二）资金使用方面的问题

无

（三）项目绩效方面的问题

无

（四）其他方面的问题

无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规范绩效管理方面需要细化，指标的设计需要更加科学实用。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将在丰都县人民政府公众信息网站上进行公开，绩效评价结果与下年度资金安排直接挂钩。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